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参股投资合资公司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概况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央华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央华时代”)业务发展和转型需要，央华时代拟与关联方王可然先生参股投资合资公司北京十二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十二欢”)，本次各方合计增资 2,100 万元，认购北京十二欢 2,1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央华时代拟以 1,000 万元增资，认购北京十二欢 1,000 万元注册资本；王可然先生拟以 1,100 万元增资，认购北京十二欢 1,100 万元注册资本。

本次增资完成后，北京十二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 万元，央华时代与王可然先生股份占比分别为 45.45%及 54.55%。

王可然先生为央华时代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述主体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本次交易事项属于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额度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王可然

性别：男

身份证号：3401111970*****58

是否拥有其他国家和地区永久居留权：否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核查，王可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关系说明

王可然先生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央华法人代表及执行董事，北京央华是公司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十二欢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可然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

注册资本：2,2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5 年 5 月 12 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文艺创作；企业形象策划；版权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娱乐性展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营业性演出；演出经纪；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网络文化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及出资情况：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央华时代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000	45.45%	货币
王可然	1200	55.55%	货币

合计	2200	100%	-
----	------	------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是由交易各方共同按对应权益比例出资。交易遵循公平、自愿、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北京十二欢将专注于优质综艺节目的内容制作，通过本次战略投资整合行业优质资源，深度绑定头部创作团队，构建文旅融合创新生态。投资各方将充分发挥平台、渠道及创意优势，建立风险共担机制，在内容创新、IP 孵化及商业变现等领域实现协同发展，此举将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对子公司央华时代的未来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为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上述关联共同投资外，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王可然先生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7.2 万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符合公司持续发展规划和长远利益。本次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八、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